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ITS (Holdings)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00



2016
中期報告

目錄

財務概要	2
公司資料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董事會報告	1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28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29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3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1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3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財務概要

二零一六年中期業績概要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金額約為人民幣1,171,1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30,700,000元增加約13.6%。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完成合約金額約為人民幣2,147,800,000元，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193,100,000元減少約2.0%。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約為人民幣1,061,9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21,600,000元減少約5.3%。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約為人民幣210,4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16,400,000元減少約2.7%。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19.8%，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19.3%相若。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5,6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虧損約人民幣31,600,000元。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¹⁾約為每股人民幣0.03元。

附註：

- (1) 每股盈利乃按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廖杰先生(主席)
姜海林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張天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春生先生
蔡安活先生(FCCA, HKICPA)
葉舟先生

公司秘書

梁銘樞先生(FCCA, FCPA)

授權代表

姜海林先生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八里莊北里1號
8樓1門102號

梁銘樞先生(FCCA, FCPA)
香港
渣甸山
春暉道5號
大坑台B座2110室

審核委員會

蔡安活先生(主席)(FCCA, HKICPA)
周春生先生
葉舟先生

薪酬委員會

葉舟先生(主席)
周春生先生
蔡安活先生(FCCA, HKICPA)

提名委員會

周春生先生(主席)
蔡安活先生(FCCA, HKICPA)
葉舟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北京
朝陽區
酒仙橋北路
甲10號院204號樓
郵編：100015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軒尼詩道199-203號
東華大廈1004室

公司網址

www.its.cn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期2期
33樓3301-04室

公司資料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奧睿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43樓

上市資料

上市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1900
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

主要往來銀行

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三環支行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西城支行
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翠微路支行
廣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盛京銀行北京分行官園支行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望京科技園支行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國貿支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回顧

報告期內公司總體經營情況回顧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期間**」)，中國智能交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1,061,9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21,600,000元減少5.3%。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錄得人民幣1,171,1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30,700,000元增加13.6%。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完成合約錄得人民幣2,147,800,000元。本期間整體毛利為人民幣210,4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減少2.7%。本期間毛利率則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19.3%上升至19.8%。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5,6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虧損人民幣31,600,000元。

本集團主營業務及其經營狀況

1. 高速公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高速公路分部(「**高速公路**」)的收益為人民幣285,8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人民幣47,100,000元。自二零一四年起，高速公路行業進入穩定發展時期，行業投資規模增長明顯低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金額為人民幣367,1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主要高速公路項目包括雲南大麗(大理—麗江)高速公路項目、湖北麻城—竹溪高速公路項目及湖南高速公路信息化建設項目。

2. 鐵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鐵路分部(「**鐵路**」)的收益為人民幣727,1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人民幣26,300,000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金額為人民幣707,900,000元。

二零一六年，在中國鐵路建設投資持續加大的大環境下，鐵路分部緊抓這一發展機遇，在傳統通信解決方案領域保持高增長勢頭，進一步穩固了傳統領域的龍頭地位。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主要鐵路項目包括哈爾濱數據網改造項目、南昌數據網改造項目及武漢數據網改造項目。

3. 城市交通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城市交通分部(「**城市交通**」)的收益為人民幣49,1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人民幣38,800,000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金額為人民幣96,0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主要城市交通項目包括烏海市智能交通管控系統項目、南海區智能交通管理系統項目及濰坊智能交通管理系統項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收益

按行業分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整體收益自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21,600,000元減少5.3%至人民幣1,016,900,000元。該減少乃由於高速公路分部下降14.2%及城市交通分部下降44.1%，但因鐵路分部增長3.7%而被部份抵銷。下表列出各行業分部的收益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各行業分部收益		
高速公路	285,769	332,937
鐵路	727,072	700,831
城市交通	49,076	87,860
總計	1,061,917	1,121,628

(i) 高速公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高速公路分部收益為人民幣285,8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2,900,000元減少人民幣47,100,000元。自二零一四年起，高速公路行業進入穩定發展時期，行業投資規模增長明顯低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高速公路分部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金額為人民幣367,1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1,500,000元增加人民幣35,600,000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完成合約金額為人民幣986,400,000元，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059,300,000元減少人民幣72,900,000元。

(ii) 鐵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鐵路分部確認收益為人民幣727,1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00,800,000元增加人民幣26,300,000元。延續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鐵路行業的強勢反彈，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鐵路分部新簽合約總金額再創新高，達到人民幣707,900,000元，相比二零一五年同期略有上升。根據中國鐵路總公司的規劃，二零一六年中國鐵路固定資產投資總額為人民幣8,000億元，與二零一五年持平。為牢牢把握住這一發展機遇，同時利用自身的資源優勢，擴展產品線，降低經營風險，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鐵路分部一方面繼續保持其在通訊服務領域的地位優勢，另一方面加大其在研發方面的人力、物力投資，在鐵路警報系統、鐵路電子智能運營及管理系統、旅客服務及視像監控等多個領域開展研發活動。目前，本集團在該等領域的部分產品已經進入試用階段。這些產品一旦投入運行，將在鐵路警報、智能鐵路通訊、旅客安全等領域為集團帶來巨大的商機。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鐵路分部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為人民幣707,900,000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完成合約為人民幣970,100,000元，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89,300,000元減少人民幣19,2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收益(續)

按行業分部(續)

(iii) 城市交通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城市交通分部確認收益為人民幣49,1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7,900,000元減少人民幣38,800,000元。一方面，二零一三年年底以來，中國境內各地方政府對於城市交通項目的投入均有不同程度的減弱，此情況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仍未改善。另一方面，考慮到實施城市交通項目的大額資本投資、不受控制的項目風險及其他因素，本集團於甄選新項目時更為審慎，從而導致已簽訂新合約有所減少，且預期該情況在短期內仍將持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城市交通分部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為人民幣96,000,000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完成合約為人民幣191,300,000元，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44,500,000元增加人民幣46,800,000元。

業務模式及主要項目

本集團於本期間展開超過954個不同規模的項目，遍布中國大陸各地。下表列出各行業分部產生收益的重要項目：

行業分部	項目名稱
高速公路：	雲南大麗(大理 — 麗江)高速公路項目 湖北麻城 — 竹溪高速公路項目 湖南高速公路信息化建設項目
鐵路：	南昌數據網改造項目 哈爾濱數據網改造項目 武漢數據網改造項目
城市交通：	烏海市智能交通管控系統項目 南海區智能交通管理系統項目 濰坊智能交通管理系統項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業務模式及主要項目(續)

按業務板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體解決方案的收益下降18.3%，專業解決方案的收益減少1.0%，以及增值運營及服務的收益下降5.9%。下表列出各業務板塊的收益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各業務板塊收益		
整體解決方案	249,688	305,556
專業解決方案	771,204	778,888
增值運營及服務	41,326	43,903
抵銷	(301)	(6,719)
總計	1,061,917	1,121,628

(i) 整體解決方案(「整體解決方案」)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體解決方案業務確認收益為人民幣249,7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5,600,000元減少人民幣55,900,000元。正如行業分部章節所述，高速公路及城市交通行業減弱，導致此兩個分部中的整體解決方案業務收益下降18.3%。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體解決方案業務整體佔本集團收益23.5%，低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佔比27.2%。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體解決方案業務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為人民幣370,0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完成合約金額為人民幣954,200,000元。

(ii) 專業解決方案(「專業解決方案」)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專業解決方案業務確認收益為人民幣771,2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78,900,000元減少人民幣7,700,000元。此減少主要由於高速公路及城市交通分部的收益減少所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專業解決方案業務整體佔本集團收益72.6%，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佔比68.8%上升3.8%。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專業解決方案業務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為人民幣762,7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完成合約金額為人民幣1,087,100,000元。

(iii) 增值運營及服務(「增值運營及服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值運營及服務業務確認收益為人民幣41,3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900,000元小幅減少人民幣2,6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值運營及服務業務整體佔本集團收益3.9%，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0%相若。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值運營及服務業務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為人民幣38,4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完成合約金額為人民幣106,5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以個別法人實體的項目為基準計算，其後按板塊或分部以及公司層面合計。銷售成本按完成各相關項目涉及的設備及其他直接相關成本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成本佔本集團收益的80.2%，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0.5%。

按行業分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各行業分部銷售成本		
高速公路	218,314	262,726
鐵路	582,074	543,062
城市交通	51,089	99,471
總計	851,477	905,259
佔收益百分比	80.2%	80.7%

(i) 高速公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高速公路分部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18,3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2,700,000元減少人民幣44,400,000元。

(ii) 鐵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鐵路分部銷售成本為人民幣582,1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43,100,000元增加人民幣39,000,000元。

(iii) 城市交通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城市交通分部銷售成本為人民幣51,1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9,500,000元減少人民幣48,4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銷售成本(續)

按業務板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各業務板塊銷售成本		
整體解決方案	201,373	280,819
專業解決方案	621,301	604,470
增值運營及服務	29,104	26,689
抵銷	(301)	(6,719)
總計	851,477	905,259
佔收益百分比	80.2%	80.7%

(i) 整體解決方案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體解決方案業務的銷售成本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的23.6%，較以往年度所佔比例低。

(ii) 專業解決方案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專業解決方案業務的銷售成本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的73.0%，較以往年度所佔比例高。

(iii) 增值運營及服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值運營及服務業務的銷售成本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的3.4%，較以往年度所佔比例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毛利

本集團整體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16,400,000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0,400,000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9.3%增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9.8%。

按行業分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各行業分部毛利及毛利率			
高速公路		67,455	70,211
毛利率		23.6%	21.1%
鐵路		144,998	157,769
毛利率		19.9%	22.5%
城市交通		(2,013)	(11,611)
毛利率		(4.1%)	(13.2%)
總計		210,440	216,369
整體毛利率		19.8%	19.3%

(i) 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分部毛利率為23.6%，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率21.1%增長2.5%。該增長的主要原因是二零一六年所執行的若干項目的毛利率高於平均水平。

(ii) 鐵路

鐵路分部毛利率為19.9%，低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2.5%。有關變動主要由於考慮到在全國鐵路網絡中的戰略佈局，同時為了保持在通訊服務行業的市場佔有率，鐵路分部所執行的部分合約的毛利率低於平均水平。

(iii) 城市交通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城市交通分部毛利率為-4.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毛利(續)

按業務板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各業務板塊毛利及毛利率		
整體解決方案	48,315	24,737
毛利率	19.4%	8.1%
專業解決方案	149,903	174,418
毛利率	19.4%	22.4%
增值運營及服務	12,222	17,214
毛利率	29.6%	39.2%
總計	210,440	216,369
整體毛利率	19.8%	19.3%

(i) 整體解決方案

整體解決方案的毛利率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率8.1%增加11.3%，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高速公路分部就提供整體解決方案而執行的若干項目的毛利率高於平均水平。

(ii) 專業解決方案

專業解決方案的毛利率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率22.4%下降3.0%，如「按行業分部劃分毛利」中所述，該下降主要是由於高速公路分部及鐵路分部就提供專業解決方案而執行的項目的毛利率下降所致。

(iii) 增值運營及服務

增值運營及服務的毛利率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率39.2%下降9.6%。增值運營及服務的毛利率按不同項目而有所差異，一般介乎30%至60%。本集團相信在未来數年增值運營及服務將繼續帶來高質量的溢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投資物業租金收入與位於北京的房地產價格相關，並符合市場增長趨勢。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44,4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9,700,000元減少人民幣35,300,000元，乃主要由於壞賬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800,000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700,000元。

(i) 與日常營運活動相關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日常營運活動相關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38,700,000元，佔銷售額百分比為13.1%，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3.0%相若。

員工成本仍佔本集團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之重大比重，而差旅費、招待及業務擴充開支（「**T&E費用**」）和辦公用品開支與員工人數有密切關係，因此，上述開支（與人數相關成本）總額佔本集團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最大比重。人數相關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8,7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7,400,000元，升幅為9.8%，佔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的70.2%。這種波動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透過以下方式投放更多資源發展新商機：(a) 招聘人才；(b) 調整薪金以挽留忠誠僱員。管理層相信，人力資源開支於不久將來可為本集團帶來較高利潤。

租金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800,000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000,000元，因為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起，北京的辦公地點變為自有房產。

研發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300,000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00,000元。此外，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已投入人民幣4,600,000元用於開發無形資產，以及動用人民幣1,400,000元用以購買無形資產。

(ii) 壞賬開支

壞賬開支主要指本集團按個別項目法，根據壞賬的認定標準，對認為無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極小的應收款項計提的一次性撇減的費用。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項開支為人民幣5,7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壞賬開支則為人民幣33,8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財務收益及財務成本

財務收益主要包括利息收入，而財務成本則主要包括計息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淨財務開支指總財務成本減財務收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開支為人民幣20,5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300,000元減少人民幣22,800,000元。

應佔合營／聯營公司之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投資實體虧損約為人民幣4,1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為人民幣10,000,000元。投資收益主要來自應佔從事高速公路和城市交通分部的若干聯營公司的溢利。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9,500,000元，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相若。

年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45,6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虧損約人民幣31,600,000元。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為282日（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2日）。

建造合約淨額周轉日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收合約客戶款項淨額周轉日數為38日（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5日）。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為253日（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9日）。

存貨周轉日數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監控專業解決方案的原材料、製成品及一般商品。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存貨周轉日數為5日（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運營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銀行及其他貸款、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以及發行債券所得款項。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4(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淨額為負人民幣543,7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淨額為負人民幣367,500,000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452,8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36,100,000元)、可換股貸款人民幣82,3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2,300,000元)、計息銀行貸款人民幣1,078,8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85,9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槓桿比率為13.6%，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3%有所上升，此乃由於用於日常運營及償還銀行貸款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所致。槓桿比率為經調整現金(計息銀行貸款加應付關連方款項減已抵押存款、短期存款、可換股貸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權益總額。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除有抵押存款(即期部分)約人民幣218,5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2,700,000元)外，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其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25,8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5,800,000元)的樓宇以及賬面值合共為人民幣36,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900,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以及其於一間子公司賬面值為人民幣227,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7,000,000元)的股權，以取得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已質押予金融機構的資產。

子公司的重大出售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七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的通函所披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七日，本公司與King Victory Holdings Limited(「買方」)訂立總買賣協議(「總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Hugecom Limited、China Traffic Holding Limited、China Expressway Intelligent Transportation Technology Group Ltd.、北京瑞華贏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本公司應收China Traffic Holding Limited及China Toprise Limited的若干應收款項，總代價為人民幣979,840,000元(可予調整)(「出售事項」)。有關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七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的通函。

出售事項以及與之相關的若干其他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收購事項的若干先決條件仍未達成，本公司現時預期收購事項將於二零一六年年末之前完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關連交易

1. 茲提述本中期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子公司的重大出售」一節。由於買方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有關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七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的通函。
2.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本公司與呂西林先生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以總代價人民幣5,300,000元向西林先生(北京昊天佳捷科技有限公司的一名董事)轉讓新疆新瑞基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新瑞基業**」)的50%股權，代價乃經參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瑞基業賬目所列新瑞基業的淨資產的賬面值後釐定(「**新瑞基業出售事項**」)。由於新瑞基業出售事項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新瑞基業出售事項的各項相關百分比率均低於1%，以及訂約方呂西林先生為本公司子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新瑞基業出售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

中國智能交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個別稱為「董事」，或統稱「董事會」)提呈其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由審核委員會及外聘核數師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會計原則及慣例，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檢討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此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獨立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所存置登記冊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概約	
		證券 ^(a)	持股百分比 ^(a)
廖杰先生 ⁽¹⁾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	130,044,077(L)	7.86%(L)
姜海林先生 ⁽²⁾	實益擁有人／Fino Trust的受益人	711,447,096(L)	43.01%(L)
蔡安活先生 ⁽³⁾	實益擁有人	98,824(L)	0.01%(L)
周春生先生 ⁽⁴⁾	實益擁有人	98,824(L)	0.01%(L)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1) 其中 40,735,874 股股份為廖杰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時所涉的相關股份。廖杰先生亦被視為擁有其全資公司 Joyful Business 所持 89,308,203 股股份的權益。

(2) 其中 1,855,848 股股份為姜海林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時所涉的相關股份。

姜海林先生亦作為 Fino Trust 受益人擁有 Fino Trust 所擁有全部股份的權益。Fino Trust 作為 Fino Investments Limited (「Fino Investments」) 的實益擁有人，被視為擁有 Fino Investments 所擁有全部股份的權益。姜海林先生實際並直接持有 18,853,876 股股份，該等股份乃為 711,447,096 股股份中的一部分。

(3) 該等股份為蔡安活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獲授予的購股權獲行使時所涉的相關股份。

(4) 該等股份為周春生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獲授予的購股權獲行使時所涉的相關股份。

(5) (L) 表示好倉。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除本中期報告另行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公司的任何子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及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概無持有可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亦無於該期間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分別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六「其他資料－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及「其他資料－購股權計劃」兩節內披露。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中國智能交通系統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認可及獎勵為本集團業務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的若干合資格參與者。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中國智能交通系統有限公司有條件授出可認購合共116,653,105股股份的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倘Holdco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所授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則該公司所持合共21,596,913股股份將被轉讓予相關承授人。該等購股權獲行使後，Holdco向購股權承授人轉讓相關數目的本公司股份，故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的購股權對本公司股東並無攤薄影響。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變動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開始 歸屬日期	屆滿日期	於二零一六年	截至二零一六	截至二零一六	於二零一六年	每股行使價 (人民幣元)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行使	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已失 效或已註銷	六月三十日尚 未行使	
全部	31/12/2008	31/12/2010	31/12/2015	0	—	—	0	2
	31/12/2008	30/06/2011	30/06/2016	6,878,054	—	6,878,054	0	2
	31/12/2008	31/12/2011	31/12/2016	3,031,452	—	—	3,031,452	3
	31/12/2008	30/06/2012	30/06/2017	5,890,702	—	—	5,890,702	3
	31/12/2008	31/12/2012	31/12/2017	4,747,502	—	—	4,747,502	4
	31/12/2008	30/06/2013	30/06/2018	7,927,257	—	—	7,927,257	4
總計：				28,474,967	—	6,878,054	21,596,913	

董事會報告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計劃(續)

2.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而購股權計劃於本公司上市日期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上市日期」)生效。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向曾經或可能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作為鼓勵或獎勵。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行使價並根據購股權計劃的其他條款認購股份。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其他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已經授出或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1%。

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至上市日期第十個週年止十年期間一直有效。根據購股權計劃，每份購股權的行使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後十年。

於上市日期，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購股權計劃上限」)合共不得超過155,029,633股本公司股份，即緊接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前已發行股份總數10%。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根據購股權計劃，向191名承授人(包括若干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及僱員)授出可認購合共155,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有關上述授出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的公佈。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授出購股權後，上述購股權計劃上限餘下尚未使用的授權涉及29,633股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上限，以於日後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根據經更新購股權計劃上限，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通過更新購股權計劃上限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161,281,776股股份。計算上述10%的經更新購股權計劃上限時，以往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已註銷、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及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授出的購股權)並無計算在內。

董事會報告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計劃(續)

2.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變動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¹⁾	開始歸屬日期	屆滿日期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截至二零一六 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行使	截至二零一六 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已失 效或已註銷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每股行使價 (港元)
姜海林先生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18/01/2012	19/04/2012	附註(2)	77,203	—	—	77,203	1.05
	18/01/2012	19/07/2012	附註(2)	77,203	—	—	77,203	1.05
	18/01/2012	19/10/2012	附註(2)	77,203	—	—	77,203	1.05
	18/01/2012	19/01/2013	附註(2)	77,203	—	—	77,203	1.05
	18/01/2012	19/04/2013	附註(2)	154,592	—	—	154,592	1.05
	18/01/2012	19/07/2013	附註(2)	154,592	—	—	154,592	1.05
	18/01/2012	19/10/2013	附註(2)	154,592	—	—	154,592	1.05
	18/01/2012	19/01/2014	附註(2)	154,592	—	—	154,592	1.05
	18/01/2012	19/04/2014	附註(2)	231,981	—	—	231,981	1.05
	18/01/2012	19/07/2014	附註(2)	231,981	—	—	231,981	1.05
	18/01/2012	19/10/2014	附註(2)	231,981	—	—	231,981	1.05
	18/01/2012	19/01/2015	附註(2)	232,725	—	—	232,725	1.05
小計				1,855,848	—	—	1,855,848	
廖杰先生 ⁽²⁾ (執行董事兼主席)	18/01/2012	19/04/2012	附註(2)	1,694,612	—	—	1,694,612	1.05
	18/01/2012	19/07/2012	附註(2)	1,694,612	—	—	1,694,612	1.05
	18/01/2012	19/10/2012	附註(2)	1,694,612	—	—	1,694,612	1.05
	18/01/2012	19/01/2013	附註(2)	1,694,612	—	—	1,694,612	1.05
	18/01/2012	19/04/2013	附註(2)	3,393,298	—	—	3,393,298	1.05
	18/01/2012	19/07/2013	附註(2)	3,393,298	—	—	3,393,298	1.05
	18/01/2012	19/10/2013	附註(2)	3,393,298	—	—	3,393,298	1.05
	18/01/2012	19/01/2014	附註(2)	3,393,298	—	—	3,393,298	1.05
	18/01/2012	19/04/2014	附註(2)	5,091,984	—	—	5,091,984	1.05
	18/01/2012	19/07/2014	附註(2)	5,091,984	—	—	5,091,984	1.05
	18/01/2012	19/10/2014	附註(2)	5,091,984	—	—	5,091,984	1.05
	18/01/2012	19/01/2015	附註(2)	5,108,282	—	—	5,108,282	1.05
小計				40,735,874	—	—	40,735,874	
蔡安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18/01/2012	19/04/2012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7/2012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10/2012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1/2013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4/2013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7/2013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10/2013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1/2014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4/2014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7/2014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10/2014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1/2015	附註(2)	8,272	—	—	8,272	1.05
小計				98,824	—	—	98,824	

董事會報告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計劃(續)

2. 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	授出日期 ⁽¹⁾	開始歸屬日期	屆滿日期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截至二零一六 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行使	截至二零一六 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已失 效或已註銷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每股行使價 (港元)
周春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18/01/2012	19/04/2012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7/2012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10/2012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1/2013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4/2013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7/2013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10/2013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1/2014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4/2014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7/2014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10/2014	附註(2)	8,232	—	—	8,232	1.05
	18/01/2012	19/01/2015	附註(2)	8,272	—	—	8,272	1.05
小計				98,824	—	—	98,824	
其他	18/01/2012	19/04/2012	附註(2)	6,404,434	—	—	6,404,434	1.05
	18/01/2012	19/07/2012	附註(2)	6,404,434	—	—	6,404,434	1.05
	18/01/2012	19/10/2012	附註(2)	6,404,434	—	—	6,404,434	1.05
	18/01/2012	19/01/2013	附註(2)	6,404,434	—	—	6,404,434	1.05
	18/01/2012	19/04/2013	附註(2)	9,347,146	—	—	9,347,146	1.05
	18/01/2012	19/07/2013	附註(2)	9,347,146	—	—	9,347,146	1.05
	18/01/2012	19/10/2013	附註(2)	9,347,146	—	—	9,347,146	1.05
	18/01/2012	19/01/2014	附註(2)	9,347,146	—	—	9,347,146	1.05
	18/01/2012	19/04/2014	附註(2)	12,289,858	—	—	12,289,858	1.05
	18/01/2012	19/07/2014	附註(2)	12,289,858	—	—	12,289,858	1.05
	18/01/2012	19/10/2014	附註(2)	12,289,858	—	—	12,289,858	1.05
	18/01/2012	19/01/2015	附註(2)	12,334,736	—	—	12,334,736	1.05
小計				112,210,630	—	—	112,210,630	
總計：				155,000,000	—	—	155,000,000	

附註：

- (1)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前的收市價為1.05港元。
- (2) 該等購股權的屆滿日期以下列較早者為準：(i)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失效當日或(ii)承授人接納日期起計滿十(10)年當日。
- (3) 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的十二個月期間，行使授予廖杰先生的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該等進一步授予廖杰先生的購股權獲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發行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在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名稱／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Holdco ⁽¹⁾	實益擁有人	好倉	709,591,248	42.90%
Best Partners ⁽²⁾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709,591,248	42.90%
Fino Investments ⁽³⁾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709,591,248	42.90%
Tesco Investments ⁽⁴⁾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709,591,248	42.90%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³⁾⁽⁴⁾⁽⁵⁾	受託人	好倉	630,313,161	38.11%
Pionee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	投資經理	好倉	216,544,000	13.09%
Pioneer Asset Management S.A.	投資經理	好倉	150,450,000	9.09%
Ampio International ⁽⁵⁾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131,730,061	7.96%
Penbay Investments Limited ⁽⁶⁾	實益擁有人	好倉	98,613,367	5.96%
陳奇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98,613,367	5.96%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 (1)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所披露，為方便本公司管理及運營，本公司若干主要股東訂立投票協議，在本公司上市之前將其於本公司之投票權授予Holdco，及Holdco自二零一零年本公司上市以來一直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就此安排而言及由於本集團過往的重組活動，於最後可行日期，Holdco、Pride Spirit Company Limited、Sea Best Investments Limited、Joy Bright Success Limited、Gouver Investments Limited、Kang Yang Holdings Limited、Huaxin Investments Limited、Rockyjing Investment Limited、Key Trade Holdings Limited、Speedy Fast Investments Limited、Best Partners Development Limited、Joyful Business Holdings Limited、廖杰先生、陸驍先生、廖道訓先生、吳玉瑞女士、姜海林先生、王靖先生、梁世平先生、吳春紅女士、趙立森先生、袁闖先生、張騫先生、關雄先生、鄭輝先生、呂西林先生、王莉女士、黨庫倫先生、潘建國先生及荊陽先生為系列股東投票協議(「股東投票協議」)訂約各方，據此股東投票協議訂約各方(Holdco除外)各已授權Holdco代表其行使於本公司之投票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Holdco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合共709,591,248股股份(即股東投票協議各方所持股份總數)之投票權。Holdco由Best Partners全資擁有，本公司兩名董事姜海林先生及廖杰先生亦為Holdco董事。

- (2) Best Partners已發行股本的83%及17%分別由Fino Investments Limited及Tesco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由於股東投票協議，Best Partners Development Limited被視為由Fino Investments Limited及Tesco Investments Limited控制。本公司董事廖杰先生亦為Best Partners董事。
- (3) Fino Investments Limited由Serangoon Limited及Seletar Limited以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代名人及受託人身份各持一半權益，而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則以受託人身份及信託形式代表Fino Trust的受益人(即廖道訓先生、吳玉瑞女士、梁世平先生、姜海林先生、吳春紅女士、袁闖先生、呂西林先生及趙立森先生)持有該等權益。Fino Trust為根據新加坡法例及法規成立的不可撤回全權信託。
- (4) Tesco Investments Limited由Serangoon Limited及Seletar Limited以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代名人及受託人身份各持一半權益，而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則以受託人身份及信託形式代表Tesco Trust的受益人(即王靖先生、張騫先生、關雄先生、鄭輝先生及王莉女士)持有該等權益。Tesco Trust為根據新加坡法例及法規成立的不可撤回全權信託。
- (5) Ampio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Serangoon Limited及Seletar Limited以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代名人及受託人身份各持一半權益，而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則以受託人身份及信託形式代表Ampio Trust的受益人(即潘建國先生及荊陽先生)持有該等權益。Ampio Trust為根據新加坡法例及法規成立的不可撤回全權信託。

Joy Brigh (Gouver的唯一股東)及Rockyjing Investment Limited各自均由Ampio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資擁有。因此，Ampio International Limited視為擁有Joy Bright Success Limited及Rockyjing Investment Limited各自所持80,424,662股股份及51,305,399股股份的權益。

- (6) Penbay Investments Limited由陳奇先生控制，因此陳奇先生被視為於由Penbay Investments Limited實益擁有的98,613,367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及「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各段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候任董事為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權益或淡倉的公司的董事或僱員。

董事會報告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 765 名全職僱員。現有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及社保供款。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由董事會基於相關個人的表現、職責及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表現及市況制定。

此外，本公司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十分重視其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亦堅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能提升本公司對股東的責任及透明度。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標準。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成立，自本公司上市起生效。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審核委員會現行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安活先生、周春生先生及葉舟先生。蔡安活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會計原則及慣例，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檢討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董事會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自本公司上市起生效。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薪酬委員會現行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為評估董事薪酬，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此外，薪酬委員會亦檢討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並釐定其薪酬架構。

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葉舟先生、周春生先生及蔡安活先生。葉舟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成立提名委員會，自本公司上市起生效。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提名委員會現行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向董事會推薦填補董事會空缺的候選人。

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春生先生、蔡安活先生及葉舟先生。周春生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年報日期後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所披露，孫璐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的公告所披露，葉舟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

姜海林先生，4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起擔任北京亞邦偉業技術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

周春生先生，5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不再為長安國際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的資料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其他本公司董事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作出披露。

董事會報告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所得款項用途之詳情載於本中期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相同標題段落。

報告期後事項

概無須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披露的期後事項。

北京，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代表董事會
中國智能交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廖杰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中國智能交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中國智能交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載於第29頁至第70頁的隨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有關中期財務資料的報告須按上市規則有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中期財務報表。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按照協定的委聘條款，吾等僅向全體股東呈報，而不可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工作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進行分析以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因此無法確保吾等可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故吾等並無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基於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令吾等相信隨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任何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任何事項。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061,917	1,121,628
收益成本	5	(851,477)	(905,259)
毛利		210,440	216,36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6,204	11,360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144,351)	(179,677)
其他開支		(967)	(20,181)
經營溢利		71,326	27,871
財務收入		7,473	5,104
財務成本		(27,958)	(48,364)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1,213)	(1,96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921)	(8,001)
出售一間子公司(虧損)/收益	25	(6)	127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46,701	(25,230)
所得稅開支	6	(19,509)	(19,721)
期內溢利/(虧損)		27,192	(44,951)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5,550	(31,602)
非控股權益		(18,358)	(13,349)
		27,192	(44,951)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 按期內溢利/(虧損)計算	7	人民幣 0.03 元	人民幣 (0.02) 元
攤薄 — 按期內溢利/(虧損)計算	7	人民幣 0.03 元	人民幣 (0.02) 元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	27,192	(44,951)
其他全面收入		
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兌差額	(6,225)	90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6,225)	90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20,967	(44,044)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9,325	(30,695)
非控股權益	(18,358)	(13,349)
	20,967	(44,04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9	313,446	293,073
投資物業		125,800	125,800
預付地價		13,021	13,171
商譽	10	230,664	230,664
其他無形資產	11	4,596	—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12	34,407	35,92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	78,056	78,212
可供銷售投資		25,307	25,307
遞延稅項資產		2,922	2,376
可換股貸款	14	82,300	82,300
非流動資產總額		910,519	886,823
流動資產			
存貨	15	24,170	31,867
建造合同	16	1,218,465	1,494,22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7	1,897,478	1,703,20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195,320	1,186,713
應收關聯方款項	26	152,914	113,377
已抵押存款	19	218,530	232,6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452,818	736,107
流動資產總額		5,159,695	5,498,17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	1,160,015	1,292,19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432,550	395,010
建造合同	16	1,098,620	1,248,356
計息銀行貸款	22	943,113	904,701
應付關聯方款項	26	119,598	92,302
應付所得稅		21,502	24,714
流動負債總額		3,775,398	3,957,273
流動資產淨值		1,384,297	1,540,89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294,816	2,427,72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294,816	2,427,720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22	135,700	281,200
遞延稅項負債		14,122	20,380
非流動負債總額		149,822	301,580
資產淨值		2,144,994	2,126,140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3	290	290
儲備		2,176,179	2,136,854
		2,176,469	2,137,144
非控股權益		(31,475)	(11,004)
權益總額		2,144,994	2,126,140

廖杰
董事

姜海林
董事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3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部分 人民幣千元	資產重估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率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90	1,080,822	134,080	630,738	7,903	7,782	(24,982)	591,581	2,428,214	15,294	2,443,508
期內虧損		-	-	-	-	-	-	-	(31,602)	(31,602)	(13,349)	(44,951)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兌差額		-	-	-	-	-	-	907	-	907	-	90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907	(31,602)	(30,695)	(13,349)	(44,044)
贖回可換股債券		-	7,903	-	-	(7,903)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24	-	-	-	113	-	-	-	-	113	-	113
轉撥自保留盈利		-	-	1,859	-	-	-	-	(1,859)	-	-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90	1,088,725	135,939	630,851	-	7,782	(24,075)	558,120	2,397,632	1,945	2,399,577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90	1,088,725	144,804	630,851	-	7,782	(37,689)	302,381	2,137,144	(11,004)	2,126,140
期內溢利		-	-	-	-	-	-	-	45,550	45,550	(18,358)	27,192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兌差額		-	-	-	-	-	-	(6,225)	-	(6,225)	-	(6,22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6,225)	45,550	39,325	(18,358)	20,967
出售一間子公司	25	-	-	-	-	-	-	-	-	-	(2,113)	(2,113)
轉撥自保留盈利		-	-	5,358	-	-	-	-	(5,358)	-	-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90	1,088,725*	150,162*	630,851*	-	7,782*	(43,914)*	342,573*	2,176,469	(31,475)	2,144,994

* 該等儲備賬組成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儲備人民幣2,176,179,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36,854,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虧損)		46,701	(25,230)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折舊及攤銷	5	6,419	13,708
出售物業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淨額	5	—	(142)
出售一間子公司的虧損／(收益)	25	6	(127)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5	—	11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5	3,162	1,39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5	2,507	14,374
物業及設備減值	5	52	—
應收建造合同款項減值	5	—	12,019
向供應商墊款減值	5	—	6,000
商譽減值	5	—	20,000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1,213	1,96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921	8,001
財務收入		(7,473)	(5,104)
財務成本		27,958	48,364
		83,466	95,335
資產及負債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7,522	(1,388)
建造合同減少		125,336	32,27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97,776)	(199,6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7,038)	(247,850)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		(55,475)	(28,460)
長期資產增加		—	(35,059)
遞延成本減少		—	744
已抵押存款減少		7,224	8,20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31,754)	259,3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40,332	(28,369)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		40,824	22,081
長期應付款項增加		—	1,500
營運所用現金			
		(87,339)	(121,280)
已付利息支出		(27,958)	(42,738)
已收利息收入		3,473	1,100
已付所得稅		(27,256)	(19,859)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39,080)	(182,777)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39,080)	(182,77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及設備項目	9	(26,878)	(9,073)
其他無形資產之增加		(5,964)	—
出售物業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	710
持至到期投資所得款項		—	50,000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所得款項		—	2,000
出售一間子公司	25	(5,774)	(395)
已收股息		800	2,584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7,816)	45,82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計息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64,749	683,674
償還計息銀行貸款		(271,837)	(492,028)
銀行貸款的已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6,919	(83,000)
贖回可換股債券		—	(157,72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00,169)	(49,0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77,065)	(186,025)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6,224)	2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6,107	600,29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452,818	414,30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灣仔軒尼詩道199-203號東華大廈1004室。本公司主要行政辦公室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酒仙橋北路甲10號院204號樓(郵編：100015)。

本集團為中國交通基建技術解決方案及服務供應商。期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如下：

- 整體解決方案業務 — 致力於將資訊科技融入實際交通基建；
- 專業解決方案業務 — 通過設計、開發及執行硬件及軟件系統，為客戶在現有或計劃興建的交通基建中遇到的獨特問題提供解決方案；及
- 增值營運服務業務 — 透過智能交通系統平台向運輸營運商及參與者提供運營外包及增值服務。

本集團主要業務及區域市場均位於中國大陸。

2. 呈列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更

呈列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須予披露之所有資料及披露資料，故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增訂有關無形資產：研發成本的會計政策以及採納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訂準則及詮釋除外。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 呈列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更(續)

增訂有關無形資產的會計政策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計入損益表。

新產品開發項目產生的開支僅於本集團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銷售的技術可行、有計劃完成、能夠使用或出售資產及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完成項目的可用資源及於開發期間能可靠計量開支時撥充資本及遞延入賬。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發成本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採用直線法於相關產品的商業壽命(自該等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計)內予以攤銷。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該等變動的性質及影響於下文披露。儘管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乃於二零一六年首次應用，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不會對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或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各項新訂準則或修訂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監管遞延賬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為一項可選用的準則，允許業務活動受費率管制的實體在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繼續對監管遞延賬戶餘額採用其大部份現行會計政策。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的實體必須在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監管遞延賬戶，並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單獨列示該等賬戶餘額變動情況。此準則規定須披露實體的費率監管的性質及相關風險，以及費率監管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由於本集團現已採用現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告且並無從事任何受費率監管活動，故此準則不適用。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收購權益的會計法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規定，共同經營者(其中共同經營活動構成一項業務)必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下有關業務合併的相關會計處理原則，對收購共同經營中的權益進行會計處理。該等修訂亦釐清於共同經營中先前所持有的權益於收購相同共同經營中的額外權益而共同控制權獲保留時不得重新計量。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已增加一項範圍例外情況，訂明當共享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包括呈報實體)處於同一最終控制方的共同控制之下時，該等修訂不適用。

該等修訂適用於收購共同經營的初始權益以及收購同一共同經營中的任何額外權益，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採納。由於期內概無收購共同經營的權益，故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 呈列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更(續)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的修訂

該等修訂澄清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的原則，即收益反映經營業務(有關資產為其中一部份)產生經濟利益的模式，而不是通過使用資產所消耗經濟利益的模式。因此，收益法不能用於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且僅可在非常有限的情況下用於攤銷無形資產。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對未來適用，允許提前採納。由於本集團並無使用收益法折舊其非流動資產，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生產性植物的修訂

該等修訂對符合生產性植物定義的生物資產的會計處理規定作出變更。根據該等修訂，符合生產性植物定義的生物資產將不再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的範圍。取而代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將會適用。於初步確認後，生產性植物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按累計成本(成熟前)以及使用成本模型或重估模型(成熟後)計量。該等修訂亦規定，在生產性植物上生長的農產品將保留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範圍內，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對於與生產性植物相關的政府補助，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的會計處理及政府援助的披露將適用。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允許提前採納。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生產性植物，故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獨立財務報表權益法的修訂

該等修訂允許實體在其獨立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將於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列賬。若實體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選擇在其獨立財務報表中轉用權益法，其將須追溯應用該變動。若實體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選擇在其獨立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其將須從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日起應用此方法。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下列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包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銷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

資產(或出售組合)通常通過出售或向擁有人進行分派的方法處置。該修訂澄清了，從其中一種處置方法變為另一種方法不應被視為一項新的處置計劃，而是作為原計劃的延續。因此，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規定並無受到干擾。該修訂須對未來適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 呈列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更(續)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i) 服務合同

該修訂澄清，包含服務費的服務合同能夠構成對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實體必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中的繼續涉入指引評估費用和安排的性質，從而評估是否需要進行披露。須追溯評估哪些服務合同構成繼續涉入。但是實體無需對首次採用該等修訂的年度期間之前開始的任何期間進行披露。

(ii) 對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該修訂澄清抵銷披露規定不適用於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除非該披露提供最近年度報告所報告資料的重大更新。該修訂必須追溯應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

該修訂澄清，優質公司債券的市場深度是基於債務計值的貨幣，而非基於債務所在的國家進行評估。若以該貨幣計值的優質公司債券並無深度市場，則必須使用政府債券利率。該修訂必須對未來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該修訂澄清，所規定的中期披露必須在中期財務報表中作出，或在中期財務報表之間相互參照後納入且列入中期財務報告(例如管理層評論或風險報告)。中期財務報告中的其他資料必須按照與中期財務報表相同的條件同時提供予使用者。該修訂必須追溯應用。

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披露計劃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澄清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規定，而非對其進行大幅改變。該等修訂澄清：

(i)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中的重要性規定；

(ii)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以及財務狀況表內的特定細項可予分列；

(iii) 實體可靈活處理財務報表附註的呈列次序；

(iv)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入必須匯集為單一項目呈列，並按照其會否在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進行分類。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 呈列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更(續)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披露計劃的修訂(續)

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在財務狀況表及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呈列額外小計金額時適用的規定。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豁免的修訂

該等修訂處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應用投資實體豁免時產生的問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澄清了母公司實體是另一投資實體的子公司，且該投資實體以公允價值計量其子公司時，可豁免遵守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的規定。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亦澄清，投資實體僅將自身並非投資實體且向該投資實體提供支持服務的子公司綜合入賬。投資實體的所有其他子公司以公允價值計量。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的修訂允許投資者於應用權益法時，保留投資實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對其於子公司的權益應用的公允價值計量。

該等修訂必須追溯應用，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採納。由於本集團並無應用綜合豁免，故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該等財務報表中並未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²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納後的影響。本集團認為，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3. 經營分部資料

因管理需要，本集團根據行業板塊按以下經營分部開展業務：

- (a) 高速公路：為高速公路行業客戶提供整體解決方案、專業解決方案和增值運營及服務；
- (b) 鐵路：為鐵路行業客戶提供專業解決方案和增值運營及服務；
- (c) 城市交通：為城市交通行業客戶提供整體解決方案、專業解決方案和增值運營及服務。

管理層監察本集團個別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策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按可呈報的分部溢利評估，而可呈報的分部溢利則按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計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相同，惟財務收入、財務成本、匯兌虧損以及總部與公司開支不予計算。

分部間銷售乃按當時市價參考向第三方銷售的售價進行。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高速公路 人民幣千元	鐵路 人民幣千元	城市交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285,769	727,072	49,076	1,061,917
分部間銷售	-	-	-	-
對賬：	285,769	727,072	49,076	1,061,917
分部間銷售對銷				-
收益				1,061,917
分部業績	54,383	96,080	(24,549)	125,914
對賬：				
財務收入				7,473
財務成本				(27,958)
匯兌虧損				(96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57,762)
除稅前溢利				46,701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溢利)	2,507	-	(1,294)	1,213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311	-	2,610	2,921
出售一間子公司虧損	6	-	-	6
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1,802	1,470	449	3,721
折舊及攤銷	1,491	598	1,518	3,607
資本開支*	158	2,730	26,924	29,812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高速公路 人民幣千元	鐵路 人民幣千元	城市交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332,937	700,831	87,860	1,121,628
分部間銷售	-	-	-	-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332,937	700,831	87,860	1,121,628
				-
收益				1,121,628
分部業績	34,198	116,612	(108,215)	42,595
對賬：				
財務收入				5,104
財務成本				(48,364)
匯兌虧損				(17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4,393)
除稅前虧損				(25,230)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溢利)	3,658	-	(1,691)	1,96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462	-	7,491	7,953
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536	886	52,362	53,784
折舊及攤銷	1,448	215	3,940	5,603
資本開支*	1,099	930	2,953	4,982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地域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大陸(主要經營子公司所處國家)營運。本集團所有外部客戶收益均來自中國大陸，而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銷售投資及於合營公司的投資)均位於中國大陸。

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並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收益 10% 或以上。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4. 收益

實施項目的收益相當於建造合同適當比例的合同收益扣除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

銷售產品的收益相當於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扣除增值稅及政府附加費與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

提供服務的收益相當於提供服務的發票淨值。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項目實施	1,036,214	1,078,807
銷售產品	11,924	10,987
提供服務	13,779	31,834
	1,061,917	1,121,628
其他收入及收益		
租金總額	6,158	6,235
政府補助	—	4,538
其他	46	587
	6,204	11,36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執行項目的服務成本	840,309	881,358
出售存貨成本	4,185	6,789
所提供服務成本	6,983	17,112
	851,477	905,259
折舊(附註9)	6,269	7,06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6,496
預付地價攤銷	150	150
	6,419	13,708
根據經營租約的最低租賃付款	6,175	17,877
核數師酬金	1,557	1,619
工資及薪金	40,636	37,297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4,508	5,267
社會保險成本及員工福利	11,899	9,488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附註24)	—	113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薪酬(以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除外)(附註26)	2,523	2,268
	59,566	54,43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附註17)	2,507	14,374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附註18)	3,162	1,392
物業及設備減值	52	—
應收建造合同款項減值(附註16)	—	12,019
向供應商墊款減值	—	6,000
商譽減值	—	20,000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5,009)	(4,428)
出售物業及設備項目收益淨額(附註9)	—	(142)
匯兌虧損淨額	966	172
出售一間子公司虧損／(收益)(附註25)	6	(12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6.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其成員公司於其各自所在和經營的稅務司法權區所產生或獲得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即期及遞延所得稅乃根據已頒佈稅率釐定。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支付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除本集團所享有的若干優惠待遇外，本集團各中國子公司須就其各自的應課稅收入按25%（二零一五年：25%）稅率支付所得稅。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旗下9家實體（二零一五年：9家實體）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及本集團旗下1家位於西藏的實體（二零一五年：1家實體）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9%。

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未有就各期間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開支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即期中國大陸所得稅支出	26,252	23,831
遞延所得稅：		
有關暫時差額的產生與轉回	(6,743)	(4,110)
於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列示的所得稅開支	19,509	19,72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的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及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加上假設視作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計劃之影響對已呈報之每股基本溢利／(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此概無就攤薄對已呈報之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45,550	(31,602)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1,654,024,868	1,654,024,868

8. 擬派股息

本公司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派發中期股息。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9. 物業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購買設備的成本為人民幣26,87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9,149,000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折舊費用為人民幣6,26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062,000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所售物業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8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68,000元)，出售事項並無產生收益或虧損(二零一五年：收益淨額人民幣142,000元)。

10. 商譽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30,664	353,782
期／年內減值撥備	—	(123,118)
期／年末賬面淨值	230,664	230,664

11. 其他無形資產

	遞延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成本，已扣除累計攤銷	—
增加	4,596
期內攤銷撥備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4,596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4,596
累計攤銷	—
賬面淨值	4,59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2.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34,407	35,920

本集團應收及應付合營公司款項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

1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78,056	78,212

本集團應收及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

重大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及 營業地點	所有者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廣州交通信息化建設投資營運有限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中國大陸	45%	智能交通系統

上述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14. 可換股貸款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本集團向一間為高速公路及鐵路行業提供專業解決方案之供應商借出人民幣80,000,000元，當中設有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貸款期間內於任何營業日將債項兌換為借款人若干百分比股權之權利。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可換股貸款已重估為公允價值人民幣82,300,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5. 存貨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687	12,464
製成品	21,483	19,403
	24,170	31,867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就存貨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16. 建造合同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總額	1,218,465	1,494,229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總額	(1,098,620)	(1,248,356)
	119,845	245,873
迄今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減：進度賬單	9,480,062 (9,360,217)	10,510,293 (10,264,420)
	119,845	245,873

於本期間，概無就應收合約客戶款項計提減值虧損撥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2,466,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814,144	1,620,084
減值	(35,460)	(32,980)
	1,778,684	1,587,104
應收票據	118,794	116,100
	1,897,478	1,703,20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免息，按原發票額扣除任何減值虧損確認及入賬。於有客觀證據證明應收款項已產生減值虧損時對呆賬進行估計。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於報告期結算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並已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650,547	628,230
六個月至一年	365,032	418,047
一年至兩年	533,069	415,810
兩年至三年	170,170	119,272
三年以上	178,660	121,845
	1,897,478	1,703,20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2,980	11,010
增加	2,507	27,760
撇銷金額	(27)	(5,790)
期／年末	35,460	32,98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2,94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438,000元)的即期銀行貸款以人民幣36,024,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909,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附註22)。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因採購貨品而預付供應商款項		696,322	736,700
向其他公司提供的貸款	(a)	211,781	169,007
投標按金		16,318	15,231
合約按金		153,258	160,313
向員工墊款		23,073	22,382
應收利息		12,000	8,000
應收股息		8,068	9,611
其他		93,669	81,476
減值		1,214,489 (19,169)	1,202,720 (16,007)
		1,195,320	1,186,713

(a) 結餘指提供予其他第三方公司的一年期無抵押貸款。當中人民幣197,281,000元的結餘為免息，人民幣6,500,000元的結餘按年利率10.0%計息，而人民幣8,000,000元的結餘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一年期基準利率115%計息。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6,007	27,406
增加	3,162	13,392
撥回	-	(1,411)
撇銷金額	-	(23,380)
期／年末	19,169	16,007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52,818	736,107
已抵押存款		
— 即期存款	218,530	232,673
	671,348	968,780
減：下列各項的已抵押存款		
— 項目保函	(34,075)	(34,555)
— 應付票據	(5,200)	(10,869)
— 計息銀行貸款	(171,481)	(178,400)
— 投標	(7,774)	(8,8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2,818	736,107

銀行現金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於信譽良好且近期無拖欠紀錄的銀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人民幣現金及銀行結餘和已抵押存款合共為人民幣663,230,000元（人民幣663,212,000元位於中國大陸；人民幣18,000元位於海外）（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人民幣962,340,000元）。在中國大陸的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的外匯管制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許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外幣。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035,852	1,177,769
應付票據	124,163	114,421
	1,160,015	1,292,190

於報告期結算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或一年以內	770,617	845,507
一至兩年	188,560	312,579
兩年以上	200,838	134,104
	1,160,015	1,292,19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應付票據以本集團已抵押存款人民幣5,2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869,000元）作抵押。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有1至360天的信貸期。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的墊款	107,326	105,893
業務墊款按金	31,447	34,759
僱員成本及福利應計費用	17,796	15,472
其他借款	63,970	38,168
其他應付稅項	153,290	149,645
應付利息	303	303
研發資金	3,505	3,599
其他	54,913	47,171
	432,550	395,01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22. 計息銀行貸款

	合約利率 %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抵押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1.4–5.5	417,005	474,598
銀行貸款 — 有擔保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5.0–7.5	437,450	320,900
背書應收票據	–	88,658	109,203
		943,113	904,701
非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擔保及須於兩年內償還	7.5	–	145,000
銀行貸款 — 有抵押及須於三年內償還	8.0	135,700	136,200
		135,700	281,200
		1,078,813	1,185,90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2. 計息銀行貸款(續)

附註：

- (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人民幣130,0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3,100,000元)以賬面值為人民幣125,8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5,800,000元)的投資物業作抵押。
- (i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人民幣22,94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438,000元)以總數人民幣36,024,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909,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
- (ii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人民幣206,4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5,400,000元)由本集團子公司北京智訊天成技術有限公司以已抵押存款人民幣112,6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3,000,000元)作抵押。
- (iv)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人民幣57,7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1,700,000元)由本集團子公司北京亞邦偉業技術有限公司提供的銀行存款人民幣58,9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5,400,000元)作抵押。
- (v)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人民幣407,5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0,900,000元)由本集團子公司北京亞邦偉業技術有限公司、北京瑞華贏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及北京智訊天成技術有限公司擔保。
- (v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人民幣30,0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000,000元)由本公司擔保。
- (vi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非即期銀行貸款人民幣135,7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6,200,000元)以於本集團對其子公司北京宏瑞達科科技有限公司賬面值為人民幣227,0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7,000,000元)的股權作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動用但可動用的銀行借貸融資為人民幣138,7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7,7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人民幣582,700,000元按固定利率計息，而銀行貸款人民幣407,400,000元則按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即期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3. 已發行股本

股份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002港元的1,654,024,868股普通股	290	29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4.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中國智能交通系統有限公司推出一項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中國智能交通系統有限公司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本公司董事授出 116,653,105 份購股權，其中 58,170,393 份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歸屬，餘下 58,482,712 份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滿兩週年之日起分六期每半年等額歸屬，惟該等僱員於有關歸屬日期當日須仍然在職。購股權的屆滿日為自有關歸屬日期起計滿五年之日。首批的行使價為每股人民幣 0.60 元，第二及第三批為人民幣 2.00 元，第四及第五批為人民幣 3.00 元，而最後兩批為人民幣 4.00 元。不可以現金進行結算。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確認購股權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6,878,000 份購股權已屆滿，並無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

	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21,597	3.59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可予行使	21,597	3.59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董事會議決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 191 名承授人（包括本集團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可認購合共 155,000,000 股普通股的購股權。合共 155,000,000 份購股權將由授出日期起計三個月開始按季分十二期歸屬，惟此等承授人須於各自歸屬日期仍然在職。行使價為每股 1.05 港元。不可以現金進行結算。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4.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確認的購股權開支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	113

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並無變動。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

	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155,000	1.0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可予行使	155,000	1.05

於授出日期的購股權公允價值由獨立專業估值師行美國評值有限公司採用二項式模式，並計及已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作出估計。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5. 出售一間子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本集團按代價人民幣5,279,000元出售新疆新瑞基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本集團擁有其80%股權的子公司）50%的股權，及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167,000元。

人民幣千元

售出資產淨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7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95
建造合同	69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916
存貨	175
應收關聯方款項	15,840
物業及設備	18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92)
應付所得稅	(2,208)
應付關聯方款項	(13,528)
遞延稅項負債	(61)

資產淨值	10,565
非控股權益	(2,113)
剩餘投資(30%)的公允價值	3,167
出售一間子公司虧損	(6)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現金代價	5,279
---------------	-------

出售一間子公司所涉及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售出現金及銀行結餘	5,774
出售一間子公司所涉及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5,77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6. 關聯方交易

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進行的主要關聯方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向關聯方銷售：			
廣州交通信息化建設投資營運有限公司	(a)	571	847
南京智慧交通信息有限公司	(b)	171	600
西安交通信息投資營運有限公司	(a)	47	—
武漢光谷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a)	—	1,590
武漢辰光交通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b)	—	354
		789	3,391
向關聯方購買：			
西安交通信息投資營運有限公司	(a)	4,096	2,973
武漢光谷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a)	3,755	11,274
武漢辰光交通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b)	1,719	1,880
北京鑫虹智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	1,688	578
南京智慧交通信息有限公司	(b)	1,255	2,242
北京綠通暢達交通技術有限公司	(a)	943	1,551
無錫智通潤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d)	—	2,650
		13,456	23,148

附註：

- (a) 該實體為本集團聯營公司。
- (b) 該實體為本集團合營公司。
- (c) 該實體由本集團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控制。
- (d) 該實體由本集團一名主要管理人員共同控制。

董事認為，本集團與關聯方之間的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關聯方與本集團共同協商的價格進行。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6. 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貿易			
廣州交通信息化建設投資營運有限公司	(a)	23,391	25,799
無錫智通潤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f)	20,245	8,255
西安交通信息投資營運有限公司	(a)	19,860	18,328
北京鑫虹智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e)	10,278	11,916
武漢光谷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a)	1,302	1,302
北京綠通暢達交通技術有限公司	(a)	529	529
武漢辰光交通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b)	84	438
成都智達威路特科技有限公司	(b)	68	68
南京智慧交通信息有限公司	(b)	8	369
		75,765	67,004
非貿易			
常州天博投資管理中心	(g)	25,000	3,850
武漢辰光交通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b)	17,032	17,970
新疆新瑞基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a)	10,377	—
GTECH-CIC	(b)	9,402	9,215
北京鑫虹智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e)	5,952	5,952
北京瑞瀾聯合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d)	3,000	3,000
瑞華贏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c)	3,000	3,000
無錫智通潤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f)	1,893	1,893
廣州交通信息化建設投資營運有限公司	(a)	1,283	1,283
西安交通信息投資營運有限公司	(a)	164	164
北京智能實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a)	46	46
		77,149	46,373
		152,914	113,377

附註：

- (a) 該實體為本集團聯營公司。
- (b) 該實體為本集團合營公司。
- (c) 瑞華贏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59%權益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擁有。
- (d) 該實體的58%權益由瑞華贏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擁有。
- (e) 該實體由本集團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控制。
- (f) 該實體由本集團一名主要管理人員共同控制。
- (g) 該實體由本公司一名董事的近親控制。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6. 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			
貿易			
GTECH-CIC	(b)	49,193	45,530
武漢光谷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a)	14,603	12,024
西安交通信息投資營運有限公司	(a)	13,466	8,673
新疆新瑞基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a)	13,047	—
武漢辰光交通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b)	8,857	8,112
無錫智通潤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d)	8,110	8,110
北京鑫虹智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	3,623	3,623
南京智慧交通信息有限公司	(b)	—	277
廣州交通信息化建設投資營運有限公司	(a)	1,897	—
深圳艾特凡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e)	1,208	—
成都智達威路特科技有限公司	(b)	696	696
新疆交建智能交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a)	—	359
		114,700	87,404
非貿易			
成都智達威路特科技有限公司	(b)	3,153	3,153
北京綠通暢達交通技術有限公司	(a)	1,036	1,036
西安交通信息投資營運有限公司	(a)	378	378
武漢光谷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a)	286	286
無錫智通潤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d)	45	45
		4,898	4,898
		119,598	92,302

附註：

- (a) 該實體為本集團聯營公司。
- (b) 該實體為本集團合營公司。
- (c) 該實體由本集團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控制。
- (d) 該實體由本集團一名主要管理人員共同控制。
- (e) 該實體由本公司若干董事控制。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上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任何關聯方應收或應付款項概無提供或獲得任何擔保。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6. 關聯方交易(續)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	2,469	2,222
退休金計劃供款	54	46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	21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總額	2,523	2,289

27. 抵押資產

抵押資產的詳情載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19、20及22。

28. 經營租約承擔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將其投資物業及租賃辦公室物業租予若干獨立第三方，經磋商租期為六個月至兩年。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1,527	13,68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887	11,279
	16,414	24,96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28. 經營租約承擔(續)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物業租約的經磋商租期介乎一至兩年。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498	4,83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051	4,984
	4,549	9,815

29.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資本承擔。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30.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各類金融工具於報告期結算日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初步確認時 指定為按公允 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供銷售投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銷售投資	-	-	25,307	25,307
可換股貸款	82,300	-	-	82,30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1,897,478	-	1,897,478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金融資產	-	475,924	-	475,924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52,914	-	152,914
已抵押存款 — 即期	-	218,530	-	218,5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52,818	-	452,818
	82,300	3,197,664	25,307	3,305,27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30.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初步確認時 指定為按公允 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供銷售投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銷售投資	—	—	25,307	25,307
可換股貸款	82,300	—	—	82,30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1,703,204	—	1,703,204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金融資產	—	427,631	—	427,631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13,377	—	113,377
已抵押存款	—	232,673	—	232,6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736,107	—	736,107
	82,300	3,212,992	25,307	3,320,599

金融負債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按攤銷 成本計量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攤銷 成本計量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60,015	1,292,19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95,720	73,230
計息銀行貸款 — 即期	943,113	904,701
應付關聯方款項	119,598	92,302
計息銀行貸款 — 非即期	135,700	281,200
	2,454,146	2,643,62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3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合理相若。

經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的即期部分、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及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此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所致。

本集團的財務部乃由財務經理領導，負責釐定計量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的政策及程序。財務部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及審核委員會匯報。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適用於估值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閱及批准。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自願（強行或清盤出售除外）訂約方於一項現行交易中交換有關工具可得款項入賬。以下方法及假設用於估計公允價值：

計息銀行貸款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乃通過採用具有類似期限、信貸風險及餘下期限之工具目前可用的貼現率貼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的非表現風險獲評估為極低。

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假設採用估值技術估計。董事認為採用估值技術估計的公允價值（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合理且為報告期結算日最合適的價值。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3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等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可換股貸款	-	-	82,300	82,300

期內，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並無變動。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3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等級(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獲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貸款				
— 即期	—	943,113	—	943,113
— 非即期	—	135,700	—	135,700
	—	1,078,813	—	1,078,81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貸款				
— 即期	—	904,701	—	904,701
— 非即期	—	281,200	—	281,200
	—	1,185,901	—	1,185,90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32. 報告期後事項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須予調整或披露的期後事項。

33. 批准刊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